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NG LAM HOLDINGS LIMITED

銘霖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 Sino Haijing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海景控股有限公司)

(清盤中)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106)

**法庭頒令清盤
及
委任臨時清盤人
及
繼續停牌**

茲提述銘霖控股有限公司(“該公司”)，內容就該公司被提出清盤呈請，及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日及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七日發出的公告有關。

公司清盤令

按夏利士法官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頒佈的命令，該公司被頒令清盤，破產管理署署長獲委任為該公司的臨時清盤人。

繼續停牌

就該公司的要求，該公司的股份已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上午九時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這種情況將持續直至另行通知。

該公司將會以通告形式知會公眾人士有關該公司清盤的進度。

該公司股東如對上述清盤令及取消該上市地位的影響有任何疑問，應索取適當的專業意見。

破產管理署署長暨
銘霖控股有限公司
(清盤中)的臨時清盤人
麥錦羅

香港，二零二零年九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珍珍女士、林偉雄先生、王欣先生及韋立移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海麟先生及黃家輝先生。

凡公司的事宜及財物，均由破產管理署署長暨臨時清盤人以公司代理人身份管理，並沒有任何個人責任。